**108-1教學助理實施規劃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 期** | **執 行 項 目** | **備 註** |
| 108.09.09-108.09.20 | 遴選優秀學生 | 授課教師推派學生至系、中心，由系、中心統一遴選出5-7位學生擔任本學期之教學助理 |
| 108.09.23-108.10.04 | TA申請(附件一)、審核 | 教師向各系、中心提出申請，統一由各系、中心及院審核並核章彙整後，將申請表及各相關資料表單送至教發中心彙整備查(5-7名) |
| 108.10.07-108.10.25 | 審核與聘任 | 教發中心統一聘任 |
| 108.10.23 | 教學助理期初研習 | 每位TA必須出席 |
| 108.11.01 | TA輔導開始 | 輔導期間為108.11.01~108.11.30 |
| **108.11.04~108.11.08** | **期 中 考** |
| 108.11.20-108.11.29 | 繳交附件二、出勤紀錄表附件三、工作紀錄表(核銷用，教學助理需簽章)**A、B類16小時，C類50小時、D類18小時** | 請按時繳交，逾時不受理 |
| **108.12.27前** | **繳交期末表單**教學助理類別為A、B類附件四、學生簽到表附件五、教師評鑑表附件六、學生評鑑表(2張/門)附件七、心得報告(照片一張)教學助理類別為C類附件五、教師評鑑表附件八、非同步遠距教學e化執行成效教學助理類別為D類附件五、教師評鑑表附件七、心得報告(照片一張) | 教學助理類別為A、B、C、D類學生完成後送至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彙整，再由教發中心統一送至各院系核章，後續核發TA薪資，所以請務必按時繳交，逾時無法核發薪資。 |
| **109.01.06~109.01.10** | **期 末 考** |